



上海旧事之 哈同夫妇

夏伯铭 著



上海遠東出版社

上海旧事之 哈同夫妇

夏伯铭 著



上海遠東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上海旧事之哈同夫妇/夏伯铭著. —上海:上海远东出版社,2008

ISBN 978-7-80706-724-5

I. 上… II. 夏… III. ①上海市—地方史—史料—近代②哈同, S. A. (1847~1931)—传记 IV. K295.1
K835.615.3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41857 号

责任编辑:郑西海

封面设计:王 峥

版式设计:李如琬

上海旧事之哈同夫妇

著者:夏伯铭

出版: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远东出版社

地址:中国上海市仙霞路 357 号

邮编:200336

网址:www.ydbook.com

发行: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上海远东出版社

制版:南京前锦排版服务有限公司

印刷:上海长阳印刷厂

装订:上海长阳印刷厂

版次:2008 年 6 月第 1 版

印次:200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1000 1/16

字数:291 千字

印张:16.25 插页 2

印数:1—5100

ISBN 978-7-80706-724-5/K·78

定价:38.0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举报电话:62347733)

如发生质量问题,读者可向工厂调换。

零售、邮购电话:021-62347733-8555

作者前记

怀旧是人类的天性之一。在当前房地产业十分红火、富豪排行榜上的房地产大亨们屡屡吸引人们眼球的时候,许多人会不由自主地想到,在十里洋场的旧上海,有过一个名声更显赫的房地产富豪,他就是闯荡上海滩的犹太人欧司·爱·哈同。

也许是由于他那白手起家、从一名外来打工者成为一位超级大富豪的传奇经历,也许是由于太多的名人轶事与他所建造的那座美轮美奂、但如今早已灰飞烟灭的私家花园有关,也许是由于他处置自己财富的方式与其他在旧上海发了大财的外国冒险家大相径庭,人们只要谈到旧上海的历史,谈到南京路的发展,就会自然而然地谈到哈同。有关哈同的文章在许多图书中都可找到,有关哈同的传记也已出版了好几种。如果你在互联网上进行搜索,有关哈同的网页可达数万页之多。

可是,就像如今围绕任何一个名人都存在许多似是而非、以讹传讹的传闻一样,在所有这些有关哈同的文字中,也充满彼此矛盾、以讹传讹的说法。一方面,这是出于历史的原因。有关哈同的许多传闻,在哈同生前就未必是符合事实的,代代相传的结果,自然是离事实越来越远。而且,由于缺乏可靠的记载,要辨别这些传闻的真假确实有点难度。但是,另一方面,许多传闻只要稍加查考和分析,你就会发现它们是靠不住的。可惜有的作者不愿在这方面多下功夫,而是照搬照抄,最终误导读者。更有甚者,个别作者所撰写的哈



同传记洋洋数十万言,其实并无多少可靠的资料,为了自圆其说,不惜或者不得不采取戏说和臆测的写作手法。

例如,有一本哈同传记说,1923年8月,哈同夫妇应时任民国总统的曹锟之邀进京,曹锟授予哈同一枚一等大绶宝光嘉禾章。授勋是确有其事的,但授勋日期被提早了一年。作者偷了一点懒,没有查阅史料,所以在时间上出了差错。其实,曹锟是在1923年10月通过“贿选”当上总统的,而向哈同颁发一等嘉禾章是在1924年9月2日,这个日期有“获奖证书”为证。

哈同夫妇这次进京,还觐见了已经逊位的清朝末代皇帝溥仪。另一本哈同传记说,在哈同夫人罗迦陵觐见几位皇太妃时,跟随哈同夫妇进宫的浙江督军杨善德的儿子杨庆昌在与小皇帝玩耍时,不知怎么打了起来,打得小皇帝哇哇大哭,“满面泪水”。只要稍加推敲,你就会发现,这种有声有色的描述不过是哗众取宠的戏说而已。溥仪3岁即位(1908年12月2日),到这时已过去了近16年。也就是说,他已是一个19岁的成人,而且贵为“天子”,他能与一个孩子打架吗?即使挨了打,他会哇哇大哭吗?作者显然是牢牢记住了溥仪3岁当皇帝的历史事实,却忽略了即使皇帝也会长大成人的自然规律。

当然,这种差错只是无伤大雅的失误。在有关哈同生平的众多说法中,有两种说法似乎严重违背事实,而且流传甚广,影响到对哈同的评价,有必要予以纠正。

一种说法与哈同贩卖鸦片有关。哈同在为老沙逊洋行和新沙逊洋行打工时,确实干过贩卖鸦片的勾当,他的第一桶金有一部分确实来自这种肮脏的买卖。但是,哈同自1901年自立门户、开设哈同洋行后,就迷途知返,放弃了鸦片买卖。当时中国政府已开始禁止种植鸦片,因为国产货源减少,贩卖从印度进口的鸦片的利润变得比以往丰厚得多。许多烟土商纷纷劝说哈同重操旧业,但被哈同断然谢绝。哈同说,鸦片

不仅毒害人的身体,而且造成中国与西方的失和,所以他不愿再做这种生意。

另一种说法与哈同炒卖地皮有关。哈同是依靠房地产发家的,但他购入地皮后,一般并不出售,除了出租给他人建造房屋,他通常都是自己建造房屋,再出租给他人,以收取租金获得利润。可是,一些作者还是把炒卖地皮的“罪名”强加于哈同,有的甚至不惜篡改有关文献。

例如,有一本哈同传记为了说明哈同炒卖地皮的“掠夺行为”,引用了姬觉弥在哈同去世后所撰写的《哈同先生兴业记》(该书作者误记为《哈同先生行述》)中的一段话:“自欧美各国置租借地于上海,一时地价腾跃,富于资财者务出金钱以收买地皮,待其价昂又卖出之,有若垄断,于是地值日涨。先生能以锐利之眼光预决市肆之盛,今日购入,越日即复售出,辗转取沽……”

可是,在《哈同先生兴业记》中,这段话的原文却是这样的:“自欧美各国置租界地于上海,一时地价腾跃,富于资财者务出金钱以收买地皮,待其值昂又卖出之,有若垄断,于是地值日涨。先生独不然,所购地皆自筑屋,以便人租赁,从不以出进地皮为业。除自营利外,实以繁荣市肆、便利居人为主旨,更尽拒掊客之流。盖先生尝谓,专以地皮操奇取赢,则其价日增,充其极或至有行无市,增者反绌,而投资者危矣。以置产进业之事,翻近赌博性质,甚不可也。故吾行惟购地建屋,建屋赁人息虽薄,而脚踏皆实地,且能以锐利之眼光,预决市肆之盛衰,则获利亦正未可量,何事作垄断计哉。凡兹所言,至今日而蔑一不验,先知之哲,先生其有焉。”

只要稍加比较,你就会发现,这本哈同传记的作者或许是迫于当时的政治形势,为了达到对哈同进行“大批判”的目的,竟然颠倒黑白。令人遗憾的是,别的作者对这段引文不加甄别即贸然照抄,以讹传讹也就在所难免。



用现在的眼光来看,在商言商,哈同经营房地产的许多方法都是无可非议的,而且不乏可供今人借鉴之处。但是,也许是出于众所周知的政治原因,几十年来,人们对哈同其人其事的评价显然是泛政治化的,也是有失公允的,哈同背负了太多的骂名。

本书算不上是一本真正意义上的哈同传记,作者所做的只是尽力收集有关哈同的事和人的比较可靠的资料,其中包括解放前的史料和国外最近发表的资料,再分门别类地加以编排,以使读者能对哈同其人其事作出一个比较客观公允的评价。

2007年1月15日

目录

第一章	孟买游子闯上海	001
第二章	平步青云看门人	011
第三章	烟花巷中得佳偶	021
第四章	南京路上铺红木	031
第五章	自立门户开洋行	041
第六章	无往不利战商海	049
第七章	革命和尚黄宗仰	059
第八章	美轮美奂爱俪园	069
第九章	功德无量刻佛经	089
第十章	富而弥吝犹太人	095
第十一章	攀龙附凤成皇亲	101
第十二章	改朝换代不倒翁	111
第十三章	燕尔新婚章太炎	121
第十四章	哈同花园办大学	131
第十五章	国学宗师王国维	141
第十六章	三跪九叩祭仓圣	151
第十七章	万人空巷赈灾会	161
第十八章	难成大器养子女	173
第十九章	两眼朝天万事休	183
第二十章	旷世葬礼天下奇	193
第二十一章	破口大骂蒋介石	207
第二十二章	得志猖狂姬佛陀	217
第二十三章	胆大妄为小哈同	225
第二十四章	勾心斗角争遗产	237

1937年,美国人爱狄·密勒在《上海——冒险家的乐园》一书中说:

“上海,这华洋杂处的大都会,这政出多头的大城市,这纸醉金迷的冶游场,这遍地黄金的好地方,正是冒险家的乐园。它容纳得下吞舟之鲸,同时它更有多量的好吃的果子,可以供冒险家大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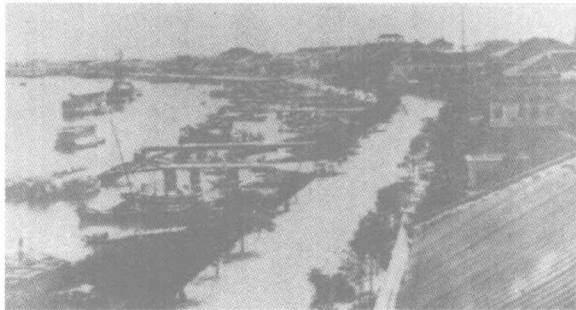
何况在上海,还有那种可伸可缩的领事裁判权,五颜六色的种族,争权夺利的组织,纷歧杂出的误会。这一切,加上了上面的那一切,将这世界的第五个大都会,氤氲氤氲地化成了乌糟糟的一大团。

上海,你成了冒险家的乐园。

大家到上海去啊,那里鱼多水又浑,正可以去大大地摸一下子。

滚滚而来的,有装着大幌子的商贾,披着黑外套的教士,雄冠佩剑的外交官。”

在这滚滚而来的人流中,也有犹太青年欧司·爱·哈同(Silas Aaron Hardoon)的身影。但他既不是商贾,也不是教士,更不是外交官。他只是一个流浪异国他乡的穷小子,口袋里只装着寥寥几块大洋,也没有正正经经念过书。很可能正是因为如此,后来人们几乎异口同声地称他为“冒险家”。因为按照爱狄·密勒的定义,冒险家“有胆量去和新的形势打交道。向不可预想的情境挑战,冒不可预定的危险,走他人所没有



1860年代的外滩。当哈同初到上海时,外滩虽然从上海开埠前一条狭隘泥泞的沿江小道发展成了一条滨江大道,但路旁的建筑大都为两层砖木楼房,部分江滩仍是一片泥地。“是不是来错了地方”的念头在哈同的大脑中一闪而过。



走过的道路，成就他人所没有成就过的事业”。

哈同出生于如今为伊拉克首都的巴格达。关于他的出生日期，说法有点混乱。有的说他出生于1849年，有的说他出生于1851年，有的甚至说他出生于1846年。国外有学者说他多半出生于1851年。按照姬觉弥所撰《欧司·爱·哈同先生年谱》（以下简称《哈同先生年谱》）的“官方”记载，哈同出生于1851年5月。

哈同的父母一共生了6个子女，他排行第五，他的下面还有一个妹妹。关于这两点似乎没有异议，但有的传记说他有4个哥哥，有的说他有俩哥哥两个姐姐。好在这几个同胞与哈同的关系向来并不密切，对他的人生之路几乎毫无影响，所以是兄是姐无关紧要。

当哈同出世时，巴格达虽然在名义上仍然属于奥斯曼土耳其大帝国，但实际上已经落入大英帝国的势力范围。奥斯曼帝国的领土曾经跨越欧、亚、非三大洲，帝国内伊斯坦布尔、萨洛尼卡、大马士革、巴格达、开罗等城市的经济和贸易都很繁荣。可是，物极必反，盛极必衰，奥斯曼帝国在16世纪达到巅峰，此后逐渐衰落，到19世纪四五十年代哈同出生前后，已经处于分崩离析的境地。欧洲部分的少数民族地区纷纷争取“独立”，结果落入沙俄的势力范围，亚洲部分则被英、法两国分割控制，当时的土耳其已被人认为“近东病夫”。

哈同的父亲在巴格达的沙逊洋行当一名小职员，薪水不高，又要养活那么多人，全家的日子过得很艰难。1854年，当小哈同5岁的时候，沙逊洋行由于生意十分清淡，决定结束在巴格达的业务。哈同的父亲有幸保住了饭碗，被调往位于孟买的沙逊总行任职，哈同一家随之迁居孟买。许多伊拉克犹太家庭面对日益高涨的反犹太主义，也在这一时期纷纷移居孟买，其中较为著名的，是后来也在上海发家致富的嘉道理家族。

孟买处于印度的西海岸，是东西方海上贸易往来的一个枢纽，1668年被英国东印度公司把持，1708年成为金融和贸易的中心，属于东印度公司的沙逊洋行总部也设在这里。由于英国人的长期控制，孟买发展成印度的大城市和西海岸最大的港口。这个繁华的都市居住着来自世界各地的人们，他们有着不同的肤色，从事不同的职业，使用不同的语言，穿着不同的服饰，给这个城市增添了无穷的活力。

但是，哈同一家在孟买的生活并无多大起色。虽然父亲的薪水有所增加，但渐渐长大的儿女们的开销也日趋增多。而且，到孟买不久，哈同的父亲就突然生病死了。失去了惟一的收入来源，全家生活的困苦可想而知。幼小的哈同不但因为没钱不能上学，而且还得照顾妹妹，做一些杂务，稍大一些就出去做小工，努力减轻母亲的负担。用哈同自己的话来说：“我小时候很苦，经常拾破烂，捡煤核，找瓜皮烂菜。”

哈同去世后，姬觉弥所撰的《哈同先生行状》里说到哈同在父亲死后，与母亲相依为命，受尽欺凌：“兄弟六人，先生其五也。幼而竺厚端重，不事童嬉，惟虔心犹太教典，籀绎讽诵，昕夕不怠。顾家中落，诸昆析居，独先生奉母以处，拮据艰难，以谋甘旨，曾无济助之者已。乃改习贾。族党无赖欺其简默，百端辱之，先生咸隐忍，恐伤母心也。”

1871年，在哈同年满20岁的那个春天，操劳一生的母亲终于病倒了，而且一病不起，很快撒手西归。几个兄长根本不顾家事，哈同独自安葬了母亲，接着在舅舅的小杂货店里帮了几个月忙，结果非但没有帮舅舅赚到钱，反而搞垮了小店。

业已长大成人的哈同对前途感到十分渺茫。这些年来，他在孟买街头经常见到一些犹太人，他们身穿西装，头戴礼帽，风度翩翩，引人注目。听说他们都来自中国上海，在那儿发了大财。他也听说，上海是一个最自由不过的口岸，任何人都可以任意进出，绝不会从中国的官吏方面遇到什么麻烦。公共租界和法租界也都开放得很，从不查问来人的资格。父母已双亡，兄长已成家单过，妹妹也已成年，现在他孑然一身，无牵无挂，何不也到那人称“东方巴黎”、“东方曼哈顿”的上海闯荡一番呢？

一些亲朋好友劝他三思而后行，因为他既不懂中国话，也不了解中国习俗，此行前途叵测。但是，哈同的性格是一旦拿定主意，绝不轻易更改。这也是他后来能够发大财的原因之一。他不听劝阻，毅然踏上征程。《哈同先生行状》一书中说：“当日中西虽互市，而风气犹铜蔽，西讥中以椎昧，中讥西以邪诈，猜忌特深。濒行，有沮之者曰，以子不达华语，不谙华俗，去必无幸。先生曰，中夏四千年旧邦，闻凤主礼让，吾以和与信二者行之，乌有弗济者，毅然遂行。”

1872年，21岁的哈同登上了一艘载重量只有几百吨的小火轮。这艘小火轮沿途停靠新加坡、山打根、马尼拉，一路颠簸，要走十几天才能到达香港。根据一本哈同传记的说法，由于船舱内空气污浊闷热，加上哈同晕船，在船上他就生了病，发高烧，说胡话，上吐下泻。同船的人以为他患了霍乱，生怕传染，把他放在一条小木筏上推下大海。漂浮的木筏把他带到一个荒凉的小岛，几天后，一艘路过的船救了他一命，并把他带到了香港。这个故事似乎有点离奇，但我们不妨姑且听之，作为“大难不死，必有后福”的佐证。

在哈同离开孟买之前，舅舅给了他两个熟人的名字，都是沙逊洋行的，但一个在香港，一个在上海。他决定先在香港碰碰运气。他找到位于海边干诺道的沙逊洋行。虽然有熟人介绍，但他只有杂工的活儿可干。顾名思义，杂工就是做杂七杂八的工作，随时听命于办公室内每一个先生的呼来唤去，打扫卫生、端茶送水和搬运货物都是他的份内之事。最使他感到不满的是收入仅够糊口，连房子也租不起，只能睡在洋行的走廊上。



哈同勉强干了几个月,前思后想,看不到有什么更好的出路,觉得这样下去还不如留在孟买。也就是在这些日子里,由于香港与上海的交往比孟买与上海的交往密切得多,他对上海有了更多的认识。他决定前往上海寻觅机会。有个老板看到哈同勤劳肯干,希望他留在香港,但哈同认为,上海的发展前途远远大于香港。

姬觉弥所撰《哈同先生兴业记》中说:“逾年次香港,某肆主奇其敦厚,欲留襄业,先生不可,或叩其故,先生曰,此间虽综中西海道之枢,然出人力,匪天造也。他日太平洋交通便,中俄铁道通,东方商市要点必弗在此。吾人既不远数万里适异国,当图大业。欲图大业,必先凭藉地利,盍去。诸闻者惊异。是时年只二十有二,亦未尝骋游四方,而所见之远大已侔乎其弗可及矣。”

1843年11月17日,上海正式开埠,也就是对外开放贸易,这一天后来被租界里的外国人定为“开埠纪念日”。几天后,英国植物学家罗伯特·福琼(Robert Fortune)访问上海,他敏锐地观察到了上海地理位置的重要性以及上海的发展前景。他在《中国北部省份三年漫游》一书中写道:“上海乃是迄今中国沿海最重要的外贸地点……我所知道的其他城镇没有一个拥有这种有利条件;它是大门——事实上,是进入中华帝国的主要入口……因此,请考虑所有这些事实:上海与杭州、苏州和古都南京等大城市的临近;本地贸易的巨大以及通过河流和运河的内陆运输的便捷;茶叶和丝绸运到上海比运到广州可能更容易;最后,把这个地方看做我们棉花制成品的一个巨大市场,而且,我们已经知道它将成为这样的市场,可能不出几年,上海将不仅是广州的对手,而且将成为一个更重要的地方。”

到哈同来到上海的1873年,上海开埠已有30年。在此期间,上海的变化是巨大的。1844年,上海的外国洋行只有11家,10年之后已达到120多

家,其中著名的有怡和洋行、大英轮船公司、颠地洋行、仁记洋行等等。1844年,上海的外国人只有50人,第二年增至90人,5年后也仅有175人。而根据1865年的官方调查,这时上海已有外国人2000名左右,英国军人也有2000名左右,再加上把上海看做家乡口岸的外籍轮船职员约1000名,总数已有5000名左右,另有住在法租界的外籍人士约



1861年建造的怡和洋行,位于北京路外滩转角处,1921年翻建成六层大厦。怡和洋行是上海开埠后最早进入英租界的洋行之一,早期从事鸦片走私贸易,1860年代起其业务扩大到其他领域。

500名。这与20年前只有寥寥几个教士相比，自然已不可同日而语。

1865年，上海的贸易也已达到惊人的数字：每年从上海出口的生丝价值1360万两白银、茶叶价值1450万两白银、棉花价值400万两白银，其余货品价值约500万两白银——共计价值约3700万两白银；从上海输入的纺织品价值1320万两白银，其中毛织品和棉织品各半，其余货品价值3500万两白银，包括从中国其他省市运到上海再转运出口的茶叶和货品，以及鸦片烟土价值1640万两白银。当时的汇率是3两白银换一个金镑。

可是，哈同第一眼所看到的上海却使他深感失望。当时的外滩仍然一片荒凉，只有苏州河口外摆渡桥（即“外白渡桥”）附近有几幢三四层的楼房，大名鼎鼎的江海关只是一座孤零零的假三层洋房，屋顶上挂着一面有气无力地飘扬着的黄龙旗。这个传说中的东方巴黎看上去及不上他刚刚离开的香港，与他熟悉的孟买更是相差甚远。他在刹那间有点后悔来错了地方。



哈同初到上海时的海关。建于1857年，外形如同一座关帝庙，缺乏气派。1893年和1925年曾先后两次在原址重建海关大楼。

哈同在小客栈忐忑不安地睡了一夜，第二天一早便找到老沙逊洋行。舅舅介绍的熟人名叫摩·亨利，亨利先生把他带到洋行大班那儿。

“大班”这个奇怪的称呼是谁发明的不得而知，但美国记者欧内斯特·霍塞(Ernest O. Houser)在《出卖上海滩》一书中对“大班”作了如下精彩的描述：“‘大班’这个名字，它的意思就是最高经理人，乃是外国商行经理在上海的一种头衔。这种头衔发明之后，即为白种人一致承认，沿用到现在。因为这时候的商行经理人数还很少，所以凡是能够提高他们地位的东西，他们总是欢迎的，无怪乎这种奇特的名称一经发明，大家便立刻使用起来。他们的目的是经营大宗的贸易，所以无往而不大。”

老沙逊洋行的大班问哈同什么学历？他据实答道：“没有学历，没进过正规学校，只是跟父亲学会了希伯来文，跟朋友们学会了阿拉伯语。”大班问他是否在洋行干过？他仍据实答道：“没有，不过我父亲是巴格达分行和孟买总行的职员，我偶尔帮他跑跑腿。来上海前，我在香港分行干过几个月杂工。”大班又问他是否会说中文，他的回答仍是否定的。大班看他为人老实，年轻力壮，又是沙逊洋行老职员的子弟，就给了他一个“司阁”的职位，月薪5



两白银。“司”就是“管理”，“阁”就是“门”，“司阁”两字听上去虽然十分典雅，说穿了就是看门的。但对哈同来说，刚到上海就能谋得一份工作，心中早已乐开了花。

他住进了洋行的集体宿舍，与3个做苦力的中国人同住一室。哈同在集体宿舍安顿好后，恰巧一个室友这天没有活干，便自告奋勇地带他出去兜兜风，领领上海的市面。急于了解上海情况的哈同当然求之不得。当时上海洋场的市面是沿着黄浦江从南向北发展的，从十六铺一直向北延伸，跨越苏州河扩展到虹口。最热闹的是现今的河南路以东的南京路两侧地区。由于洋人们的视线只关注黄浦江沿岸一带，河南路以西仍然很荒凉，只有诸如烟纸店、水果店等零落的小店和稀少的居民点。靠近西藏路一带更是人烟稀少，虽然有一些石库门房子，但多半作为娼寮妓院，供文人墨客和富商大贾寻欢作乐。

一个圈子兜下来，哈同证实了第一眼看到上海时的印象：确实不及他所熟悉的孟买繁华。但是，从一片泥滩地上迅速发展起来的南京路东段，仍然给他留下了深刻印象。南京路也将成为他发家致富的主要基地，所以，我们有必要简略地回顾一下上海租界和南京路的来历。



1842年，中英双方在英国战舰“皋华丽”号上签订《南京条约》，上海从此成为对外开放的通商口岸。

1840年，英国政府以中国阻挠正常贸易为由发动鸦片战争。1842年8月29日，以钦差大臣伊里布和耆英为首的议和谈判团被迫登上英国的“皋华丽”（Cornwallis）号战舰，与英国侵华军全权代表璞鼎查订立城下之盟——中英《南京条约》。《南京条约》共13款，其中第二款说：“自今以后，大皇帝恩准英国人民带同所属家属，寄居沿海之广州、福州、宁波、厦门、上海等五处港口，贸易通商无碍。”也就是规定广州、福州、宁波、厦门和上海为通商口岸，对外开放。

璞鼎查在接任英国侵华军全权代表后，推荐曾追随他多年的炮兵少尉巴富尔（George Balfour）出任英国驻上海的首任领事，并指着上海地图告诉他：“你将肩负英国皇家的重大使命，去上海开辟皇家的事业，上海县城的东

而是黄浦江,它是上海的生命线,在上海北城至吴淞江之间约一公里的滩地,现在仅是滩地,但这里扼守黄浦江和吴淞江,不仅是兵家必争之地,也是发展商业的最佳位置。你到任后,必须实施并完成这一使命,就是争取使这块土地成为皇家的居留地。”

1843年11月8日,巴富尔一行6人抵达上海。他与上海道台宫慕久磋商了几次,双方确定11月17日上海正式开埠。在开埠之日到年底不足一个半月的时间里,已有英商的义记洋行、仁记洋行、颠地洋行、怡和洋行等外国商事机构进驻上海。

上海在1843年时仅是一个小县城,城区仅限于城墙以内和东门外沿黄浦江的码头作业区和商业贸易区,实际面积不足2平方公里,却居住着大约20万以上的人口,拥挤、嘈杂、混乱和肮脏构成这个县城的特点。在鸦片战争之前,上海人几乎没有见过黄头发、白皮肤、高鼻梁、蓝眼睛的西洋人。随着开埠之后西洋人的陆续到来,由于语言不同,习俗相异,华洋共处势必不断引发矛盾和冲突。孩子们往往会爬上屋顶,用惊奇的目光观看外国人刷牙齿,啃面包,喝牛奶,刮胡子,而胆小的老人和妇女则把人高马大的西洋人看做“鬼”,一看到西洋人,就惊慌失措地喊道:“赤佬来了!快跑!快跑!”外国人也难于理解上海人在同一条河里清洗马桶和淘米洗菜,更看不惯女人裹小脚,认为是残害女人。

显然,华洋杂居的局面是难以长久的,上海道台宫慕久唯恐闹出什么涉外纠纷,英国领事巴富尔则希望尽早完成上任之前璞鼎查交付的使命——将上海县城北郊沿黄浦江的这块地方划为英国人的居留区。于是,1845年12月9日,宫慕久与巴富尔签订了《上海租地章程》。同时,宫慕久发布“晓谕”通告上海人:“划定洋泾浜以北,李家庄以南之地,准租于英国商人,为建筑房舍及居住之用。”

《上海租地章程》以后被确定为英租界建立的法律文件,而签订日期成了英租界诞生的日期。李家庄是一个自然村,位置在今北京东路外滩。从这个“晓谕”中可以看出,英租界初建时只确定了它的南北以及东部界址,即英租界的范围相当于今天的延安东路至北京东路的外滩。次年9月24日,上海道台又与英国领事补签一份



哈同初到上海时重建的英国领事馆(今中山东一路33号)。英国首任驻上海领事巴富尔1843年来沪之初,租用老城厢一民宅充领事馆。两年后,英租界正式诞生,巴富尔用1.7万银元租下外滩李家庄一带土地百余亩,建造新领事馆。1870年12月,新领事馆毁于大火,1872年在原址重建。



协议,正式确定界路(Barrier Road,即今河南中路)作为英租界的西界。这样,英租界总共占地 830 亩。

1848 年 3 月 8 日,英国牧师麦都思、雒魏林和美国传教士慕维廉违反外国人离开通商口岸到农村的距离“以一口为限,不得在外过夜”的规定,擅自闯入距上海 70 里外的青浦(当时青浦与上海为平级的县),并在散发《圣经》时引发混乱和冲突,史称“青浦教案”。英国领事以青浦教案为由,要求扩大租界。11 月 27 日,上海道台麟桂与英国领事签订协定,同意英租界的西界扩至泥城河(今西藏中路),北界扩至苏州河南岸,租界面积随之扩大到 2 800 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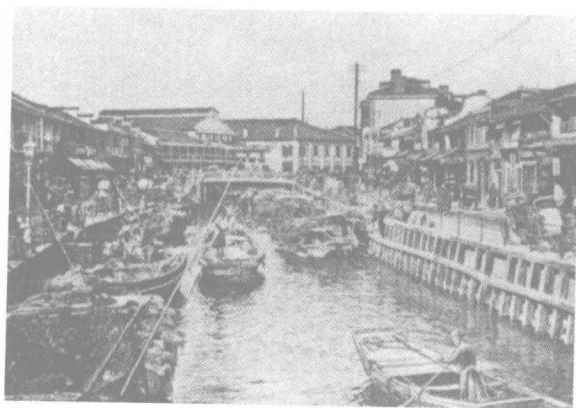
19 世纪中期,美国奉行门户开放政策,不主张美国在他国设立租界,而是坚持美国应在他国租界内享有同等权利。上海开埠后,美国政府于 1844 年任命了驻上海的第一任领事,但这位领事不知何故始终未到任。1846 年夏天,美国政府任命上海旗昌洋行大班吴利国暂时代理驻上海领事的职位。当时旗昌洋行位于英租界外滩 9 号(今中山东一路 9 号),吴利国接到任命非常兴奋,就在洋行大楼上升起了美国国旗,表明这里就是美国驻上海的领事馆。但英国人认为,英租界是英国人的地盘,不准升其他任何第三国的国旗,美国人无可奈何。

1845 年,美国基督教上海教区牧师文惠廉到达上海,随即以极其低廉的价格“永租”了虹口沿黄浦江的 53 亩土地(位于今塘沽路大名路转角附近),还在那儿建立了圣公会教堂。

1848 年,新任美国领事祁理蕴暗中指使文惠廉以教会名义向上海道台提出申请,要求将其教产附近的虹口一带作为美国人居留地。上海道台麟桂竟然一口答应,但没有签订书面协议。所以,美租界是没有具体界限的,因此也为以后租界的实际范围之争留下了祸根。美租界建立后,美国人立即将领事馆迁了进去,星条旗从此也在上海飘扬了。但是,

美国驻华公使不承认美租界的存在,所以美租界不设任何市政机构,也谈不上像样的市政建设。

1844 年,中法《黄埔条约》签订,法国人取得在上海等 5 个通商口岸居住、贸易、租地建屋的特权。1849 年 4 月 6 日,麟桂与法国驻上海首任领事敏体尼经过磋商,同意辟设法租界,其界为南至城河,北至洋泾



法租界与英租界的界河——洋泾浜。洋泾浜原是黄浦江支流,1914年6月起填浜筑路,1916年完工,称爱多亚路,日军占领期间改称大上海路,抗战胜利后改称中正东路,解放后改称延安东路。

浜,西至关帝庙褚家桥,东至广东潮州会馆沿河至洋泾浜东角。城河即护城河,1912年拆除上海城墙时被填平筑成民国路(今人民路);关帝庙褚家桥在今西藏南路;潮州会馆在会馆弄(今阳朔路)。这是法租界的最初范围,面积986亩。

1862年,为了增强防卫太平军东征的能力,确保租界安全,英国人呼吁上海的英、美、法租界合并成为公共租界。美国人因为只需要租界的权力,并不需要租界的名义,所以立即响应,以摆脱美国政府不承认租界的尴尬处境。但是在危险过去后,法租界坚决要求保持独立性,退出了合并。从此上海租界就有了公共租界和法租界之分。

2003年是上海开埠160周年,上海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所长熊月之先生在接受采访时,生动而扼要地描述了上海租界的由来。他说:“上海开埠不等于开辟租界。开埠是在1843年,租界出现是在两年后的1845年。开埠之初,谁也没想到过租界,全世界也没有过租界。外国人跑到当时列中国第十二大城市的上海来做生意,当然是住在城厢里,可老被人‘当马戏看’,围观的滋味很难受。而中国地方道台老爷也琢磨着‘华洋混居’易生事端,乐得顺水推舟把城外那块芦苇地租给洋人去住,租金一年一亩1500文,仍归中方管理。”

那么,后来上海租界怎么会变成一块“殖民飞地”的呢?

熊先生说:“那是8年以后了,上海小刀会起义,知县给砍了,道台给绑了,老百姓潮水般涌入租界,租界人口从不到三百猛增到十几万。洋人赶紧修改租界章程,管市政,搞武装,还成立了司法和税收部门。当时清政府正被太平军搞得焦头烂额,哪里还顾得上这‘屁大点的事’,等战事结束,洋人再不肯拱手相还。严格说来,上海租界是在上海开埠11年后,逐渐演变成‘国中之国’的。”

跑马是西方国家最受欢迎的赌博性体育活动之一。有人说过:“一个英国人能长期呆在国外而不去尝试举办跑马比赛,这几乎是不可能的。”最早来到外滩的英国人带来了跑马的喜好。他们想到了洋行楼群后面的大片泥滩,于是就有了今天南京东路外滩到河南中路一段长约500米的跑马小道。因为总看见洋人骑着马在上面奔跑,上海人把这条小道称为“马路”。

1850年,瑞麟洋行大班霍格等人成立上海跑马总会,并在这条马路的尽头,即今天南京东路与河南中路的交汇处圈地80余亩,建立了第一个跑马场。因为场内遍植花木,被外国人称为花园,从外滩到河南中路的这段通往花园的马路因此也被称为“花园弄”(Park Lane)。跑马场内还设有运动场,上海人看到外国人经常在里面把一些不知名的木球抛来抛去,便把跑马场称为“抛球场”。跑马场开张后,这一带成了租界最热闹的地方。为满足消费需要,一些商店在附近陆续开设。当时英租界的人口只有500人,在租界